

##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19年12月19日，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。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，公司已于12月13日以专人和电话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利明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其中3名独立董事在杭州以现场方式书面表决，其他6名董事在绍兴以现场方式书面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经与相关主管部门沟通确认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用途项目1以“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”为项目名称进行备案。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相关主管部门备案项目名称保持一致，同意在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，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用途项目1的名称由“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、服务项目”调整为“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”。除上述调整外，原发行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，最终以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方案为准。

**表决结果：**本议案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，公告编号：2019-042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。

#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前述调整事项，公司编制了《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。

**表决结果：**本议案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，公告编号：2019-043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### **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**

根据前述调整事项，公司编制了《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。

**表决结果：**本议案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《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### **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》**

**表决结果：**本议案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，公告编号：2019-044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20 日